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供應商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規劃、開發建置及應用服務之加值與整合、系統管理維運及顧問諮詢，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相關解決方案之資訊服務；主要產品為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應用開發及加值產品服務；其中資訊軟硬體產品主要代理或經銷國內外知名大廠之產品，並無自行生產或原料供應之情形。

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6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其內容宜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本公司主要供應商為國際知名軟體廠商，與主要供應商除對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有遵循相關規範之合作意識外，並同時於契約中包含有遵循法令及/或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等相關ESG政策之約定。

此外，依據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辦法」，本公司對於供應商之廉潔、誠信、人權維護（含平等及免於歧視之工作環境）、員工健康及永續環境等項目訂有管理政策，定期對供應商進行品質、價格、交期、營運及財務、服務、員工身心健康及綠能等項目進行評鑑；並視評估結果，對評鑑等級高之供應商採優先採購，對評鑑等級低之供應商則會告知其進行改善，綜上，本公司對於供應商管理係以落實誠信企業經營及永續發展為目標。

另供應商政策、管理機制和供應商評鑑及結果等說明，請詳永續報告書-供應商管理 p.37-p.38。